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梁世蓉
電話：04-37061122
電子信箱：e-215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501165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修正條文、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修正令（A09030000E_1150116531_senddoc1_Attach1.odt、A09030000E_1150116531_senddoc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貸款辦法」第1條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以臺教高(四)字第1152203381A號令修正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及修正條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11月9日臺教高(四)字第1152203381D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（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）下載。

三、若對本法規條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署梁小姐，電話：（04）3706-1122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(不含特教)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2 11:00:42

國立頭城家商　115/11/12
1150008339